

证券代码：838256

证券简称：中谷联创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武汉中谷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1月15日以电话和电邮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程五四
6. 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程五四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提名

程五四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程五四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黄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提名黄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黄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皮品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提名皮品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皮品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熊磊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提名熊磊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熊磊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马涛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提名马涛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马涛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卢琼担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拟提名卢琼为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三年任期届满之日止，卢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追认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2021年8月4日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水果湖支行申请300万信用贷款，授信期为半年；2021年9月10日公司以自有房产为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长江支行申请300万的贷款，授信期为一年；2021年9月28日公司以自有房产为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长江支行申请320万的贷款，授信期为一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五四先生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为920万元。

上述贷款的具体情况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2021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追认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1-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程五四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与公司形成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陶亮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尽快选举新任董事和信任信息披露负责人，在新任董事就任前，陶亮先生仍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董事职责，在新任信息披露负责人就任前，陶亮先生仍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以上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中谷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武汉中谷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